

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。股份公司监事张铁、王燿琪、任蒙、吴修武参加了会议，张燕因工作原因未现场参加会议，委托吴修武代为行使签字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铁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过审议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
审议结果为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能够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积极建立健全涵盖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设置完整、科学，内控体系完备有效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报告期，公司未发生违反法律、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的情形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

的实际情况。

审议结果为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审议结果为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审议结果为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；

审议结果为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；

审议结果为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；

审议结果为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

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相关规定，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客观、真实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，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对前期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

审议结果为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